

中国城市环境卫生协会

中环卫函〔2026〕11号

关于对焦作市绿鑫城发有限公司 (焦作市静脉产业园东部园区垃圾焚烧发电项目) 等级评价审定结果的公示

各有关单位:

中国城市环境卫生协会组织专家对焦作市绿鑫城发有限公司(焦作市静脉产业园东部园区垃圾焚烧发电项目)等级评价申报材料进行了资料审查。

评价专家组于2026年01月29日对申报的焦作市绿鑫城发有限公司(焦作市静脉产业园东部园区垃圾焚烧发电项目)进行了现场考核与评价,并于2026年03月04日完成审定工作,现将最终审定结果公示如下:

焦作市绿鑫城发有限公司

焦作市静脉产业园东部园区垃圾焚烧发电项目

AAA级

特此公示,公示期10个工作日(2026年03月04日—2026年03月17日)。如对公示结果有异议,可在公示期间向中国城市环境卫生协会提出书面申请(单位须加盖公章,个人须签署真实姓名并提供联系电话和地址)。

联系人：段盼巧 15210983792

邮 箱：duanpq@caues.cn

通讯地址：北京市西城区西什库大街 31 号院 19 号楼一层

